

#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

苏高企协〔2021〕22号

---

## 关于取消江苏博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 苏州汇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经地方主管部门现场核查，江苏博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汇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自2020年度起取消江苏博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证书编号：GR202032001704），自2019年度起取消苏州汇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证书编号：

GR201932002507)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特此公告。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

2021年8月12日



---

抄送：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13日印发

---